

证券代码：872124

证券简称：智建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潘海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已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设立董事长 1 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董事长履行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、主持董事会会议等职责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提名潘海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潘海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潘海强任公司总经理，提名郭土德、张文君任公司副总经理，提名林小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提名丁丽亚任公司董

事会秘书，提名孔庆于任总经理助理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